


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 疗 机 构 第 一 名 称	上海海鹤医院		
《医疗机构执业 许可证》登记号	76331927131011419A1002	法 定 代 表 人 (主要负责人)	张雪贞
诊 疗 科 目	预防保健科 /内科 /外科 /妇产科;妇科专业 /眼科 /耳鼻咽喉科 /口腔科;牙体牙髓病专业 /医学检验科;临床体液、血液专业;临床化学检验专业;临床免疫、血清学专业 /医学影像科;X线诊断专业;CT诊断专业;超声诊断专业;心电诊断专业		
广告成品 样件粘贴处			
地 址	上海市嘉定区曹安公路1978号四海路6号		
接 诊 时 间	周二至周日	联 系 电 话	13585986100
广 告 发 布 媒 体 类 别	网络	广 告 时 长 (影视、声音)	/秒
审 查 结 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工商局、卫生部令第 26 号，2006 年 11 月 10 日发布）的有关规定，经审查，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（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）。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：嘉卫登字（2025）第001472号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： 自 2025 年 09 月 24 日至 2026 年 09 月 23 日止	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：(上海海鹤医院) 嘉医广【2025】第 09— 24— G081 号			

(审查机关盖章)
二零二五 年九月 二十四 日